

石拐区自然资源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函〔2021〕30号）要求制作，结合我局实际情况编制石拐区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以从包头市石拐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higuai.gov.cn/>）下载。如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包头市石拐区自然资源局联系（地址：包头市石拐区社会福利中心一楼，邮编：014070，电话：0472-8728083）。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局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制度，累计在“石拐区自然资源局”公众号发布信息 125 篇，通知 3 篇，倡议书 1 篇，征求意见 1 篇、公告 6 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 1 条，因申请公开内容属于国家秘密，故不予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各级要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对公众号实行专人管理，发现不规范用语、过时用语等及时删除、更改。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进一步优化政务平台建设，按照“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格规范信息采写、编辑、审核、发布等工作环节要求，提高政务信息质量，切实把好政治关、导向关、内容关。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压实领导责任。确定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为负责人，履行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职责。主要负责人在年度内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二是提高工作能力。持续提升信息公开的管理水平和业务能力，确保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件件有落实、有回应，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三是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和网站年度报告，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效、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一稳定”						
		4.保 护第三 方合 法权 益	0	0	0	0	0	0
		5.属 于三 类内 部事 务信 息	0	0	0	0	0	0
		6.属 于四 类过 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7.属 于行 政执 法案 卷	0	0	0	0	0	0
		8.属 于行 政查 询事 项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 供	1.本 机关 不掌 握相 关政 府信 息	0	0	0	0	0	0
		2.没 有现 成信 息需 要另 行制 作	0	0	0	0	0	0
		3.补 正后 申请 内容 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 理	1.信 访举 报投 诉类 申请	0	0	0	0	0	0
		2.重 复申 请	0	0	0	0	0	0
		3.要	0	0	0	0	0	0

		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4.无 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 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 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 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 期未按收 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 用、行政机 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公开形式和载体有待进一步创新；
- 二是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规范性、严谨性需进一步提升；
- 三是信息公开队伍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局政务新媒体建设。对“石拐区自然资源局”公众号信息发布管理进行强化，指定1名专职人员管理公众号运营，对发布信息实行三级把关，确保每周发布、转载不少于1片信息。将业务公告、提醒、惠民政策等内容全部纳入信息发布范围，提升公众号影响力和实效性。

二是规范信息发布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完善石拐区自然资源局社会面宣传工作制度，规范了办理流程、局内信息发布需经“三审”人员严格把关后予以发布；需报请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的内容由局主要领导、区政府门户网站负责人审核同意

后发布，从源头上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质；依申请公开事项由工作组提供资料，分管领导把关、主要领导同意，并咨询区聘律师把关后予以上报公开。

三是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综合组安排1名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强的人员负责政府信息校对、保密审查、公开平台建设等工作，各工作组有1名固定人员负责各自依申请公开内容专业性把关，牵头开展政策解读与回应、依申请公开答复等工作，各分管领导对总体答复及印证资料进行总体把关，层层压实工作责任，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4年，我局未发生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包头市石拐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4月10日